

致：西貢區議會
鍾主席及全體成員

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
西貢區議會二零二一年 第一次會議上提出提問

「西貢公路和清水灣道是否主要幹道？」

根據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第八章指出，香港道路大致能按道路發揮功能而分類。

請運輸署和路政署回覆以下查詢：

1. 香港的道路等級分類是以道路的長闊度為標準，還是以道路連接市鎮的功能性作為標準？
2. 西貢公路作為唯一一條供西貢市居民出入市區的道路，是否屬於主要幹道？
3. 清水灣道是否屬於主要幹道？

提問措辭：

「西貢公路和清水灣道是否主要幹道？」

提問人：



梁衍忻

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